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确保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披露的编号为2020-091的公告）。

截至2021年4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